

证券代码：002505

证券简称：大康农业

公告编号：2018-047

湖南大康国际农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大康国际农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5 月 25 日以传真、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8 年 5 月 31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 9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经参加会议董事认真审议后形成以下决议：

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由于公司 2017 年度报告数据已更新，募投项目审批取得一系列进展，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和补充。同意公司依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7]303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5 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编制的《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

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由于公司 2017 年度报告数据已更新，募投项目审批取得一系列进展，公司更新了募投项目审批进展、公司及同行业主要可比上市公司 2017 财务数据、财务指标等。同意公司按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要求编制的《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

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由于公司 2017 年度报告数据已更新，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及公司拟采取的填补措施进行了修订和更新。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9）。

特此公告。

湖南大康国际农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6 月 2 日